



歐盟網路銷售擬設限

整理◎編輯部

對於熱衷於透過網路在歐盟銷售產品的企業得注意了！歐盟現正研擬新法，針對交易辦法希望強制賣方在銷售網站上提供 27 國歐盟會員國的語言翻譯，同時還必須符合歐盟 27 個會員國對於交易條件的法規。

要有27國官方語言翻譯

根據歐洲運動用品貿易刊物「運動用品情報」最近的報導指出，歐盟執委會近期發佈了一份綠皮書（COM（2006）744 final），提議改變網路購物服務的相關法規，並加強供應商（賣方）對其交易行為所應負的責任。這份運動用品貿易刊物中指出，當芬蘭消費者透過網路

向葡萄牙郵購零售商購買產品，仍必須接受葡萄牙法律的規範。

「運動用品情報」更進一步指出：「歐盟執委會正試著推動一項法案，要求網路與郵購商須符合歐盟中每個會員國相關規定；這意味著葡萄牙零售商的交易條件將必須有歐盟 27 個會員國的官方語言翻譯，而且還必須滿足每一個國家中的相關規定。」這份運動用品貿易刊物的報導讓 EMOTA（歐洲遠距銷售貿易協會）和德國 BVH 協會都相當關切，他們認為目前應該沒有任何供應商能符合或遵行歐盟 27 個會員國的法律；再者，業者也很難負擔衍生的成本。 ☼